

泗县公管局部门预算审计结果整改公告

2023年3月31日至2023年5月5日，泗县审计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第十八条的规定成立审计组，对泗县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局2022年度部门预算执行情况进行送达审计。根据泗县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局积极提供的预算决算资料，泗县审计局实施审计并出具了审计报告。

一、审计反映的问题及处罚意见

（一）预决算编制与预算执行情况

1、部门预算编制不科学

电费支出未纳入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责成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局查明原因，今后做好部门预算编制工作。

2、超预算支出

物业管理费及印刷费超预算支出。责成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局今后本着厉行节约的原则，压缩物业、印刷费开支标准，以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益。

3、决算报表支出与支出明细账不一致

2022年度泗县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局决算报表支出明细中，工资福利、商品服务支出明细的预算数与决算数不一致。责成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局加强决算编制管理，在全面清理核实资产、负债、收入、支出，并办理年终结账的基础上，今后要编制会计决算报告。

4、利息收入未及时上缴

2021年底、2022年底利息收入未及时上缴入库。责成泗

县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局加强利息收入管理，将利息收入及时上缴入库。

5、三个资金临时账户未纳入财政专户统一管理

泗县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局有三个临时账户，用于核算投标保证金，未纳入财政专户统一管理。责成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局查明原因，撤销不符合规定的资金账户。

6、签订合同不完整

泗县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局个别采购合同无签订日期及代表签字，合同不完整。责成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局今后要加强签订管理，明确合同订立的相关要素。

7、财务基础工作不规范

在审计中发现，部分原始凭证不完整。责成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局完善会计手续，加强原始凭证审核，不符合条件的原始凭证不得入账。

8、个别应收账款未及时清理

截至审计日，泗县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局其他应收款账面有结存。责成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局及时清理应收账款。

（二）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及省委、市委、县委实施细则情况

落实过“紧日子”要求不严格。责成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局查明原因，压缩电费支出。

（三）国有资产管理情况

固定资产管理不规范，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和国有资产管理信息系统清查价值有差额。责成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局及时

补登国有资产账，做到固定资产账和固定资产卡片相符。

二、审计建议

(一) 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要求，科学编制预算，严格执行预算。认真研究，力求准确，避免随意性；杜绝超范围、超标准支出，维护预算权威。

(二) 严格执行过紧日子的要求，压缩一般公用支出，杜绝不合理支出。

(三) 规范合同签订，确保合同签订真实、合法、有效。

(四) 加强国有资产管理，确保资产账和明细账一致。

(五) 加强对原始凭证的审核把关，对不真实不合法的原始凭证不得入账。

三、审计整改情况

(一) 预决算编制与预算执行情况

1、审计指出：部门预算编制不科学

整改情况：加强业务学习，提高业务能力，在以后预算编制工作中，参考上一年预算执行情况、有关支出绩效评价结果和本年度收支预测，按照规定程序征求各方面意见后，科学开展部门预算编制工作。

2、审计指出：超预算支出

整改情况：今后一定本着厉行节约的原则，严格按照预算开支，压缩物业、印刷费开支标准，以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益。

3、审计指出：决算报表支出与支出明细账不一致

整改情况：经查明，之所以发生决算报表支出与支出明

细账不一致的原因是因为，年终决算时在招标专项经费中列支的自收自支人员工资系统不予通过，调整了部分科目。在今后的工作中，我们一定会加强决算编制管理，在全面清理核实资产、负债、收入、支出，并办理年终结账的基础上，编制会计决算报告。目前，自收自支人员已全部调出，今后不会出现类似情况。

4、审计指出：利息收入未及时上缴

整改情况：经查明，每季度银行利息于季度末 21-22 日结息，回单于次季度 1-3 号送达，所有利息已于次年 1 月份上缴财政。

5、审计指出：三个资金临时账户未纳入财政专户统一管理

整改情况：泗县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局三个账户属于保证金专户，按照市县一体化的原则，我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为宿州市分中心，投标保证金账户绑在宿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服务平台上使用，方能自动收退投标保证金。因业务的特殊性，无法纳入财政专户统一管理，账户设置经过县财政部门批准。

6、审计指出：合同签订不完整、财务基础工作不规范

整改情况：补齐合同所有签字手续，今后要加强合同签订管理，明确合同订立的相关要素。会计机构、会计人员必须按照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的规定对原始凭证进行审核，对不真实、不合法的原始凭证有权不予接受，完善会计手续，加强原始凭证审核，不符合条件的原始凭证不得入账。

7、审计指出：个别应收账款未及时清理

整改情况：经查明泗县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局其他应收款账面结存 50000 元，账龄超过三年。此款项为我单位上缴财政局的单位工作保证金。已积极联系财政局，争取早日收回。

（二）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及省委、市委、县委实施细则情况

1、审计指出：2022 年电费因泗县疫情，有近 2 月未上班，电费应比 2021 年少，实际多支出 5678.09 元，落实过“紧日子”要求不严格。

整改情况：泗县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局与泗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医保局三家单位在一座办公楼办公，合用一个电费账户，电费按月份分摊，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局按实际支出缴纳 9-12 月电费。在今后工作中，将严格执行过紧日子的要求，督促工作人员做到下班及时关闭所有电源，减少不必要的浪费。

（三）国有资产管理情况

1、审计支出：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泗县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局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3062896 元，国有资产管理信息系统清查价值 3066096 元，相差 3200 元。国有资产管理不规范。

整改情况：2022 年 12 月份，固定资产系统合并到预算一体化信息平台中，由于工程师信息迁移错误，导致系统与账面相差 3200 元，后期从新迁移数据，资产账面价值已与资产系统卡片清查价值相符。

截止 2023 年 10 月 10 日前，审计整改已全部完成，无其他需要公告的审计整改内容。